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诗军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监事会同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7,990.10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6）。

特此公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17日